

山东法制报

检察专刊

● 2018年12月5日 星期三 ● 总第6895期 ● 每星期三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最高检

关于陈旭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情况的通报精神，会议强调

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底线

本报讯 11月29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最高检关于陈旭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情况的通报精神，结合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措施。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省检察院纪检组组长傅清卿传达通报精神。

会议强调，全省检察机关要以陈旭案为反面教材，进一步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更加主动地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

为划出明确底线，做到警钟长鸣、红灯长亮、警惕长存。要把学习贯彻通报精神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重要契机，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拿出过硬举措，细化实化任务，健全制度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层层压实责任，深入推进政治建检，严厉整治“四风”问题和违纪违法问题，集中整治司法不规范问题，发挥领导干部“头雁效应”，带出一支高素质的过硬检察队伍。 鲁剑轩

履行宪法职责 共建法治山东

我省检察机关组织开展检察建议公开送达活动

“参加这次检察建议公开送达的现场活动我发现，检察建议不是一送了之，还有这么多的细节。山东检察机关首创的这一工作模式和流程，竟取得了如此好的效果。”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齐鲁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李燕为检察工作点赞。

12月2日，省检察院组织开展了以“履行宪法职责，共建法治山东”为主题的全省检察机关检察建议公开送达活动，全面检验检察建议规范化建设成效和法律监督能力，扩大检务公开，回应群众关切，听取意见建议。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林峰海、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良、省检察院检察长陈勇、省政协副主席王修林出席。

一段从1931年到如今的检察建议发展历程的精彩专题片，拉开了活动帷幕。通过回顾和展望两部分，参会人员看到了检察机关的主动作为和老百姓满意的笑脸。百姓关注的校园暴力、食品安全、环境保护、交通执

法、防控金融风险等领域检察机关均开出了“祛病除根”的“良方”。

“全省检察机关检察建议公开送达现在开始！”陈勇检察长宣读了检察建议公开送达令。此时，主屏幕播放出临沂市检察院检察建议的公开送达现场。在画面中看到，国徽高悬在蓝色的背景墙上，出席送达仪式上检察官、被建议单位还有第三方代表分别坐在U型宣告桌的一端，气氛庄重。

此次送达活动在全省17个市级检察院和87个基层检察院同步开展，三级院通过视频系统全程观摩。高检院、省纪委监委、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内司委、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法院、省政协法制委有关负责同志和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应邀出席。

“公开宣告，特别是通过向社会公开的形式，借助人大、政协、纪检等相关部门的外力监督，有效提升了检察建议工作的刚性，

有利于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形成良性互动，有助于推动检察建议工作的有效‘落地’，实现双赢多赢共赢的目标。”李燕说，“此举还对检察人员制作检察建议书提出了更高标准，提升了检察工作的质量和影响力。”

检察建议公开送达直播现场活动结束后，紧接着召开全省检察机关视频会议。

会上，林峰海指出，法治建设是一项长期而重大的历史任务，这次检察建议集中送达活动，是有益探索和新的动力。全省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紧紧围绕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的决策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的部署，推动法治山东建设不断向纵深发展。要坚持宪法至上，矢志不渝以宪法为根本活动准则，严格按照法定权限、法定规则、法定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要突出服务大局，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履职尽责，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强省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

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要强化支持配合，共同为检察机关依法履职营造良好环境，努力构建党委、人大、政府、监委、执法司法部门、社会等多方支持监督的工作格局，促进检察监督工作落地落实。听完这一席话，参会人员对林书记的讲话感到振奋，现场响起了热烈的掌声。

为更好地落实法治建设，陈勇就检察机关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和修订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刑事诉讼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作了强调。

“建议检察机关在检察工作中进一步向社会加强宣传，广泛征集民意，可通过设立公开线索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方式征集案源，让社会更广泛地参与其中，让法治化建设更公开、更透明、更有效。”会后，省政协委员、省自主创新促进中心主任、济南市青联副主席李新峰为检察事业行稳致远提出建议。 冯欣好

省检察院邀请部分省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视察检察工作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邀请聊城、菏泽和德州、滨州等市33名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分两队到济南泰安、淄博东营，开展以“体验检察新担当，共话跨越新发展”为主题的视察调研活动。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黄敬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段连才陪同。

黄敬波向代表委员通报了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工作开展情况，着重讲了五个“必须”的工作要求。代表委员先后到济南、泰安、东营、淄博等市(区县)检察院视察调研检察工作，并到部分企业、乡村等地调研检察机关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非公企业的做法与成效。

代表委员对全省检察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大家认为全省各级检察院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决落实新发展理念，多措并举新旧动能转换保驾护航，加强新时代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积极探索新时代检察工作新思路，开拓检察事业科学发展新境界。同时，代表委员重点就检察机关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提起公益诉讼、做好普法宣传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 鲁剑轩

全省检察机关公诉部门负责人 及员额检察官培训班举办

本报讯 为提升全省公诉部门业务水平和综合素养，推动公诉队伍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的不断深入，11月26日至30日，省检察院举办全省检察机关公诉部门负责人及员额检察官培训班。

本次培训班是在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颁布施行之后，公诉工作面临一系列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大背景下举办的一次集中业务培训。培训班秉承“从实践中来，到实践中去”和“想一线之所想，讲一线之所需”的原则，在充分征求全省各地公诉部门培训需求的基础上，邀请省法院、省检察院、济南、东营、济宁等市检察院以及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的业务专家，围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和刑事速裁程序、刑事案件量刑规范化、《贪污解释》理解及与监察委对接案件办理、法庭举证质证及法庭辩论、法庭讯问询问技巧及涉黑恶案件办理、捕诉合一办案机制等六个专题进行讲解，受到参训学员的一致好评。

全省各市级检察院和基层检察院共138名公诉部门负责人和员额检察官参加了培训。 赵正杰

12月4日，全国第五个宪法日，省检察院举行新进人员及新入额检察官宪法宣誓仪式。通过宪法宣誓，进一步激励和教育了广大检察人员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彰显了宪法权威，增强了宪法意识，提升了职业荣誉感。11月19日，省检察院印发《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宪法宣誓暂行办法(试行)》，明确了宪法宣誓的程序、人员范围、场所布置、具体步骤等内容，规定新进人员、新进入员额的检察官等应公开进行宪法宣誓。 黄莹 摄

欢迎订阅 2019年度《山东法制报》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http://fazhi.dzwww.com
各市、县、区邮局(所)均可订阅 发行部电话：0531-82918741

潍坊市领导会见

“全国模范检察院”先进集体代表

本报讯 12月2日上午，潍坊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滨海区党组书记孙起生会见了荣获“全国模范检察院”荣誉称号的寿光市检察院检察长孙炜。潍坊市检察院检察长王桂春参加会见。

据了解，近日，“庆祝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暨全国检察机关第九次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在京举行，寿光市检察院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最高人民法院表彰为“全国模范检察院”。

孙起生向寿光市检察院表示了祝贺。他指出，“全国模范检察院”作为全国检察机关集体最高荣誉，寿光市检察院获此殊荣，是全市检察机关履职尽责、担当进取，着力强化法律监督、强化自身监督的结果，更是对全市政法工作的嘉奖和肯定。他强调，荣誉既是鼓励更是鞭策，要倍感珍惜，再接再厉，再创佳绩，要在全市政法系统中广泛学习宣传模范事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定不移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履行服务大局的基本职责，坚定不移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坚定不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为深入推进“四个城市”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王桂春表示，近年来，潍坊检察机关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寿光市检察院就是其中的优秀代表。近日，寿光市检察院荣获“全国模范检察院”这一检察系统的至高荣誉，是寿光市检察院锐意进取、不断创新的结果，更是市委、省检察院正确领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下一步，我们将在全市检察机关开展向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系列活动，进一步营造争先创优浓厚氛围，为建设富裕文明充满活力的现代化强市提供司法保障。

寿光市检察院检察长孙炜表态说，将以荣获“全国模范检察院”为新的起点，以孙起生书记和王桂春检察长的要求和期望为前进动力，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和更加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创造更加辉煌的工作成绩，推动寿光检察工作上台阶。 魏简轩

省检察院机关组织驾驶员交通法规考试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驾驶员的法治意识，切实提升检察业务的用车保障水平，落实机关部门精细化管理要求，12月3日下午，山东省检察院机关组织了全体驾驶员交通法规考试。通过前期培训学习和此次考试结合运用，驾驶员学法的自觉性、主动性明显增强，学法、懂法、守法的氛围日益形成。

近年来，省检察院计财处组织多次警示教育、技能培训等活动，并有针对性地为驾驶员安排学习内容、制定学习计划，不断提升驾驶员的安全意识、服务保障意识和技能水平，努力做到了以“零差错、零事故”的一流服务保障，较好地完成了省检察院机关车辆保障工作。 鲁剑轩



为孩子撑起法治的绿荫

——淄博市淄川区检察院未检科科长孙丽华先进事迹

孙丽华1997年参加检察工作，从事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18年，办理各类案件近千件。工作中接触最多的是涉嫌犯罪的孩子和身心被侵害的孩子，看着一个个堕入歧途的少年、面对一个个痛心疾首的家长，孙丽华在思考，“熊孩子”仅靠法律的惩戒是不够的，对待这些“问题孩子”更需要教育、挽救、矫治上下功夫、想办法，要像园丁一样育苗、培土、浇灌，让每一位孩子明辨是非、崇德向善、成人成才。

未检工作涉及面广，仅靠检察机关自身的力量难以完成。如何借助社会资源形成保护未成年人合力？淄川区检察院党组经过认真酝酿和筹划，2014年初设立“苗苗工作室”，积极构筑检、校、家、社会共同参与的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大格局。从区妇联、教体局、共青团等聘请39名热心公益的同志担任“爱心守护大使”，开展爱心谈话、考察帮教、社区公益等活动，为涉

罪未成年人撑起回归的桥梁。“问题少年”是老师家长的烦恼，但在检察官眼里，他们都是需要被悉心关照、引导、呵护的孩子。为了更好地走进孩子的世界，和青少年交心、交友，孙丽华下班后重新走进课堂，相继考取心理咨询师和沙盘师资格，办案中不仅审查“犯了什么罪，应如何处罚”，更要了解“为什么犯罪，该怎样挽救”，在全市检察机关设立首家“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指导中心”，通过开展个性化“品行指导”，量身定制帮教措施，及时矫正不良行为。

对每一起未成年人案件，她都克服单纯就案办案的思想，不局限于一诉了之，一判结案。对212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和品格论证，依法作出宽缓处理，对32人作出不予批捕决定，68人重返校园，5人考取大学；对51人作出了附条件不起诉，通过考察帮教，无一人重新犯罪。

四年来，淄川区未成年人犯罪人数

同比下降39%，在校未成年人犯罪率同比下降67%。“苗苗工作室”被列为淄博市“守护安全·促进健康”未成年人保护专项活动护航项目、山东省“优秀青少年维权工作项目”，荣获淄川区“最佳工作创新奖”，淄博市“三八红旗集体”、“十佳青年文明号”，入选“全省未检十大精品事例库”，被授予“全省未检工作示范岗”、“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巾帼文明岗”、“全省十大未检品牌”，获得最高检、团中央领导的好评。

未检工作是一个特殊的岗位，惩罚犯罪不是目的，重要的是对少年儿童的品德教育和普法宣传，是对涉案少年的司法关爱和心灵救赎，防护和矫治缺一不可。孙丽华像一名默默耕耘、悉心呵护的园丁，关爱未成年人，通过法律之外的心灵修复，办案之后的挽救帮扶，传递暖心的话语和关爱，让含苞的花蕾重新绽放，为建设美好家园增添了一份春光和暖意，护航孩子的幸福人生。

卞新平：科技强检的排头兵

卞新平，2012年11月到东营市检察院工作至今。该同志先后独立开发软件10余个，合作开发软件20余个，设计建设硬件系统10余个。其中，6个系统在全省推广应用，多个系统被兄弟单位应用。

卞新平的工作面对的是成百上千个枯燥的代码和程序设计，默默奋斗于信息技术战线5年来，凭借坚持不懈的勇气、攻坚克难的斗志、不断创新探索的韧劲，连续两年获得全省创新成果一等奖，多项信息化成果在全省推广。2013年荣获市检察院特殊贡献奖；2015年获省委政法委、省人社厅全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荣誉称号，并记个人三等功；2016年获全国检察机关网上轻应用三等奖。先后有多篇论文发表，2篇论文获东营市科技情报成果三等奖；1篇论文获2016年度《检察技术与信息化》刊物十佳。

2012年全省检察系统“三项建设”拉开帷幕，卞新平开发的网上投票系统涉及民主测评、多方评分等多个方面。从系统设计、框架构建、编写代码到

测试，该同志加班加点，仅用两周时间便投入应用。自主开发的工作日志公示系统，倒逼员工从要我干到我要干，促进了执行力的提升；研发的重点工作管理系统，让各科室阶段性重点工作及进度一目了然，推动了重点工作的落地实施；合作开发的政务管理系统，集内部行文、公务用车、内部通知、内部考核、办公用品申领、费用审批等多项功能于一身，缩短了中间繁琐衔接环节，让办公高效便捷。

多年来，律师一直面临着会见难、阅卷难、调查取证难的“三难”问题。该同志自主研发的律师预约系统，成功解决了上述难题，实现了检察机关与律师的预约互动，并在全省进行推广。

该同志参与开发的电子卷宗系统，让律师在异地检察院阅卷成为现实；开发的案件进度查询系统，方便律师及时了解案件进程；开发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给企业公司、中介机构在商业交易前提供了明确的参考，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开发的涉案财物管理系统，运用物联网技术，实现

对物证的全程记录、实时监控。

多个信息化系统不仅改变了东营市检察院的传统办公模式，这些系统也先后被德州市检察院、东营市发改委等十多家单位借鉴应用。2015年，东营市检察院被高检院评为“科技强检示范院”，前后吸引了100多家检察机关单位参观学习，影响力辐射十余个省。

为进一步推进信息化发展，打造“智慧东检”，卞新平同志与同事们并肩作战，逐步打通各系统的数据壁垒，开发了大数据决策分析系统，对每个业务部门展开了核心数据、专项分析、常规分析工作，让部门之间的涉案情况、待办情况、案发趋势，各项指标一目了然，实现了数据资源的跨系统使用，达到了1+1>2的效果。这也是全省检察机关首家成功研发跨系统数据整合的大数据平台。

“齐鲁最美检察官” 先进事迹